

东莞市环境保护局

东环建〔2013〕20556号

关于东莞市新兴电路板有限公司扩建一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东莞市新兴电路板有限公司：

关于你单位扩建一期项目的验收申请收悉。按有关规定，我局将该项目信息在东莞环保公众网进行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意见。2013年7月2日，我局会同石碣环保分局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现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你单位主要产销线路板，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于2000年6月通过环保审批（报告表2000年0174号），2002年4月通过验收（东环验〔2002〕143号），扩建项目环评报告书于2011年3月通过我局审批（东环建〔2011〕10502号）。现扩建一期项目已建成，该期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有：清洗机5台、磨板机5台、显影机3条、蚀刻机1台、丝印机30台、抗氧化机2台、单面板全自动线（含蚀刻机）1条。扩建一期项目建成后，你单位生产性废水日产生量为600m³/d。

二、环保执行情况

你单位扩建一期项目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符合《关于东莞市新兴电路板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意见》（东环建〔2011〕10502号）的有关要求。危险废物移交有资质单位处理；已建成一期废水处理及回用系统。水解酸析后的油墨废水、破络后的络合废水及其余生产废水（合计600m³/d）经“混凝沉淀、活性炭吸附、离子交换、砂滤、碳虑、袋式过滤、超滤、反渗透”处理后，60%（360 m³/d）回用于生产，其余40%（240m³/d的反渗透浓水）再经“离子交换、活性炭吸附”处理后达标外排；已配套“碱液喷淋吸收”酸雾废气污染防治设施、“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及“水幕喷淋”厨房火烟污染防治设施。现场设施运转正常。

三、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和应急措施落实情况

你单位已落实在线监控设备、事故应急阀门、废蚀刻液储罐区围堰、事故应急池等环境事故预防及应急措施，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已通过我局备案（备案号：4419002013039）。

四、验收监测情况

经东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进行验收监测，你单位扩建一期项目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关环保标准（详见：环境监测报告 东环测验字〔20130607009〕）。

五、验收结论

我认为你单位扩建一期项目基本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的要求，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标准，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我局同意你单位扩建一期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六、要求

须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培训，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经处理后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要由本局和石碣环保分局负责落实。本局自即日起，每月向石碣环保分局报送一次。本局自即日起，每月向石碣环保分局报送一次。本局自即日起，每月向石碣环保分局报送一次。

本局自即日起，每月向石碣环保分局报送一次。本局自即日起，每月向石碣环保分局报送一次。本局自即日起，每月向石碣环保分局报送一次。



抄送：石碣环保分局。